《北京市通州区（城市副中心）气候投融资试点三年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及过程

为全面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碳达峰、碳中和系列重大决策部署，推进通州区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开展，我局牵头编制完成《北京市通州区（城市副中心）气候投融资试点三年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，主要包括指导思想、主要目标、组织领导、重点任务、保障措施等5个方面。行动方案向相关单位进行了征求意见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组织领导

成立通州区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协调全区气候投融资试点相关工作，明确领导小组组织架构。

（二）重点任务及保障措施

1.建立系列工作机制。主要涉及4项工作任务，包括打造政金企合作对接新机制、建立气候信息披露机制、建立应对气候变化审核机制和建立长效评估机制。

2.明确减缓气候变化工作的重点领域。主要涉及8项工作任务，包括坚决遏制“两高”项目盲目发展、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、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、打造以绿色建筑为特色的双碳标杆新城、打造低碳的交通出行体系、打造应对气候变化韧性城市标杆、打造绿色低碳发展典型示范、提升城市系统碳汇能力。

3.创新开发气候友好型绿色金融产品。主要涉及3项工作任务，包括加快气候投融资产品创新、发展绿色保险和积极参与发展碳金融市场工作。

4.构建利于气候投融资发展的政策协同环境。主要涉及4项工作任务，主要包括强化气候投融资政策协同、加大绿色建筑领域的政策支持、加强财政金融政策支持、推动气候投融资政策和标准体系建设。

5.培育完善的气候投融资体系。主要涉及4项工作任务，主要包括建设面向全球的国家级绿色交易所、建设通州区气候投融资项目库、探索构建企业碳信用评价体系、健全温室气体统计监测与企业碳核算。

6.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国际交流合作。主要涉及3项工作任务，主要包括加强人才队伍建设、创新人才引进机制，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。

7.保障措施。从加强组织领导、严格考核评估、确保资金投入和加大公众参与4个方面提出保障措施，为试点工作的有效实施提供保障。

三、任务要求

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，准确把握双碳战略和应对气候变化的新形势、新要求，依托北京市绿色金融发展优势，开展气候投融资先行先试，拓展应对气候变化领域项目建设场景，推进气候投融资产品与服务创新，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、全周期深度融入绿色低碳理念，构建有利于气候投融资的政策支持体系和市场运行环境，发挥金融机构在应对气候变化、气候风险防控方面的重要作用，为建设绿色低碳副中心注入全新动力。